

木子

當書評書目編輯要我寫

篇文章談談中國時報、聯合
報小說徵文的兩篇第一名作
品時，我沒怎麼考慮就答應
了，以爲是這兩大報的徵文
我都不會參加，雖在聯合報
僥倖得了一個獎，也是推薦
作品，並非自己投稿，如果
我寫這篇文章，該不會被指
爲因得不到獎眼紅才故意批
評的吧！

從
兩報文學獎首獎作品
談起

當然，更重要的原因是從這兩篇得獎的第一名作品，我們可以相當清楚的看出，以當前臺灣社會變遷問題為題材的創作裏，兩種略有不同的路線、方向和方法。而就我個人觀點，我以為這現象有它時代意義的重要性，因而很值得提出來討論。

六十四年初我離開臺灣到美求學，在我出國前的那段時間，臺灣文壇的創作，走的大致是比較以個人為中心的方向，當然其時也不乏有作者在處理一些相當具社會意義的題材，但整個潮流，追隨的還是西方存在主義等思潮的餘韻。

出國後加上學的並非文學，對臺灣創作方面的注意自然差些，今年回來後，才找出這三、四年出版的新書來讀，很高興的發現到創作方向上一個相當大程度的轉變，那就是，許多年輕的作者，開始敏銳的接觸現實，關心到身邊確實的問題，題材上也由以往珍視個人的一些小小的病痛、感懷，拓展到對較大層面事物的關懷。

這樣的轉變，自有其經濟、政治、社會的背景因素使然，然這方面問題，並不是我在此要談的，深讓我感興趣的，無寧是在這些因素下，產生出來的文學

作品的形式。而很有意思的是，從此次兩大報的徵文第一名作品中，我們俱可以找到相當的代表性。既然這兩篇作品是兩大報耗費大量的人力、財力才甄選出來的，我以為，更可以用來作例子，來談論一些問題。

聯合報的第一名得獎作品——「老榕」，與中國時報第一名作品「進香」，像多數在這個時期產生的小說，處理到變遷中的農村問題，也即是說，處理到當我們的社會逐漸步入工業化與資本化時，在農村所產生的變化的問題。在「老榕」中，我們看到年輕的文耀，因着對都市的嚮往，對在農村裏幾近破產的父親提出賣祖田到都市發展的要求，因而被父親逐出家門。在「進香」中，阿福林的長子春旺，離開農村到都市上大學，忘却了他作為長孫得背負祖母骨骸入廟的責任。雖然春旺與阿福林的衝突，不似文耀與阿榮仔的衝突來得明顯、表面化，但在以沿傳香火為主題的這篇小說中，一直未正式與讀者見面的春旺，仍佔着舉足輕重的地位，並是強化沿承傳統命脈的主題的重大因素。因而，如果我們說「老榕」與「進香」同是處理到變遷中的農村問題，應該是正確的。

再者，這兩篇小說，也像現階段一些處理農村問

題的小說一樣，將故事發生的所在地設在農村。這個特點，自有其在小說情節安排時的重要性，因為，設景於農村，可以更直接的來反應問題。可是在多量以農村為背景的小說中，我們同時不難找到許多根本認識的問題，及處理不當導致的偏差。

首先，我們來看七〇年代在臺灣盛行的一股鄉土潮流下，鄉土被以極大的熱忱幾乎全面肯定了。只要找出這幾年裏盛行於報章、雜誌裏的鄉土文物介紹文章，我們不難看出這熱潮裏帶出來的一個相當嚴重的問題：那就是所培養出來的一種懷舊與感傷的情緒。也許是人類天性上的弱點吧！對逝去的、過往的事物，總在懷念下加以美化了，因而當在介紹過去的文章時，介紹者總不免感懷的將古厝、古廟與夕陽並提，惋嘆一翻。如此在相當時間後，產生了會對這些過去文物過度關懷的書房裏的知識份子（當然也抱括一些作家）、或都市人一種不甚健康的、情緒的、感傷的對過去的追懷，再加上工業化過程轉型的都市生活的壓力，於是，那曾孕育出那般令人讚嘆文物的農村，成了理想的樂土，而農村的一些傳統規則，則被大力的誦揚着。

這樣一個尋找自己根源的大前題，當然是正確和值得大聲呼籲的，因為如此是恢復我們自身民族意識、避免過度西化而不自覺的重要方法之一。可是我們絕不能不自問，感傷的去追懷一種已不可能再回來的過去農村生活方式，將農村裏一些可能不合時宜的法則規範，拿來作現代生活的幻想裏的烏托邦準則，是否是一種不健全的懷舊？會導致無法積極的正視與參與當前社會的合理建設？同時，由於過度的相信過去農村社會的優點，是否影響到我們來客觀的反應現階段變遷的農村問題？

1、我們已在小說中看到太多美化、不實際的「阿土伯」與「罔市」（註），看到對農村、對過去執迷的肯定，而對都市幾至全面否定的偏差現象，對這階段以變遷的農村為題材的作品，是否到了一個必需作自我檢討的階段？

在「老榕」與「進香」中，這種偏差現象雖被減到很少，但首先，我們仍可以看到許多這方面的描寫。

「老榕」：

「他夢到老榕跟他在都市裏流浪，它受不了都市的噪音，竟枯萎了。」

「不住鄉間，無法領略夜的神秘偉大。若無夜的安撫，白日那來奮鬥的精力。」

以及，最主要的，像下面這段描寫的意義：

「他已能隱隱體會阿爹的心境，他不再以為阿爹虛愛面子，為榮宗耀祖，一代一代都要奮鬥，阿爹生活在不同的時代，他有自己的生活模式，不幸他遇到一個無法挽回的天命，好像一隻困獸，他要掙扎完最後一點力量才肯完全屈服。」

從這樣的描述，以及整個小說裏我們可以看出一種心態，那就是，將阿榮仔這樣的人，認可為是他的時代必然產生的人物，而至將「虛愛面子」等個性上的缺陷，歸成是為「榮宗耀祖」這種大名目。可是，我們在不能不自問，阿榮仔「虛愛面子」這種個性上的缺點，難道只存在他的時代、背景才有的嗎？如果作者不立即替他的缺點歸入「榮宗耀祖」這麼好聽的理由裏，而認真的來剖析這樣一個人物，是否可以加強人物的刻劃，而不至只造成個一面的人物？或者，作

者不立即對「榮宗耀祖」給出太多的贊同，而去探究在轉型的農村社會裏，「榮宗耀祖」這樣的觀念在過去的農村、現在的農村，以及將來的農村會有的意義及影響，是否可以加深小說的探討，而不至只對一些既有的觀念無甚選擇的全面肯定。同時，如能對農村有較客觀的看法，不着急的為這些鄉土人物找一個冠冕堂皇的時代藉口，我相信，相對的在處理都市裏的人，不會只成平面的「津嬌」，是自都市來討論錢的放高利貸、嗜錢如命、毫无人情、親情的都市人。

我個人以為，根本上是這種感傷的對轉型中農村社會的過度同情，產生的粗淺的劃分，造成「老榕」只是一篇「平淡樸實」的小說，而不能成為一篇偉大、深刻的小說的主要原因之一。以作者在「老榕」中能處理的活潑的對白，以及一些小片段閃耀出來的才華，我願意相信，這樣的一個作家，會有再進一步的發展性的，畢竟，這只是他的第一篇小說。

「平淡樸實」似乎成為這個階段小說一個很大的特色。處理得當的平淡樸實可以是小說中很高的成就，但一些面目模糊的紙紮人物在演一些不相干的遙遠的故事造成的「平淡樸實」，恐怕並不值得鼓勵。當

一些年輕作家發現到成羣的「阿土伯」與「罔市」落入一個無甚大差異的模式時，有人開始了新嘗試。

首先試驗的是語言。爲要小說讀來比較不同，於是企圖將臺灣話更進一步溶入文字成爲一種特色。成功的當然不是沒有，但有些作品，以我是個臺灣人，將之翻譯成臺灣話，都還讀不懂，這樣的情形也不是沒有。

而在裏「進香」，我們一再遭遇到這種文字的障礙：

父子三人走在崙背線的下眺間，看見了這隊出殯的行列，以專門的特技博取人們眼睛的呼嘯。

把年紀輕小的唬着，交待在高大塚埤的隱處。

只覺得兄弟倆哭歇後有一搭沒一搭的拉吟，醒了他。

他習慣的找到了那顆最亮的星子，便將袖攔在額間，冥冥地踏着路痕回家。

妻子以爲他本着辛勤工作的餘情，開開胸襟

勞累了一整天的父親，予在夕照中就像泅泳在光水裏紅紅黑黑黑紅紅的拖行着。

遙眺間閉關在三山國王廟埕上撲扇搭涼的人影，由於罕昂着這樣的場面，不禁興奮之中顯出多少的慌亂。

我一向相信找出新的用語，這原是豐富白話文一個重要的課題，我個人也很喜歡新奇的詞句，但是，像以上例舉的這些句子，我實在找不出如此用的理由，甚至看不懂所應該傳達的意義。其它一些爲要求與衆不同的新詞——諸如「小漢罔仔」、「趕早子的」、「少年椿子」等等，在意義上我可以瞭解，但總覺得在語言與寫成的文字中，反倒成了深隔着一層障礙。尤其爲求不同，以阿「嬖」來取代一向用的阿「媽」，「嬖」在中文裏有它一定的意義，如此用反倒覺得有些輕重不分了。

除了文字的運用，意象在「進香」中，也以着一種奇特的方式在出現。從小說一開始極力描寫的有「猴模猴樣靈爽的高瘦身腰」的負責耍弄雜技的人在玩

弄噙鉞，接着長段的引進他所唸的口訣，然後作者突然插入主觀的替這位耍弄雜技者心理的描寫：「即刻間變得很心曠神怡的他，指望途前的風雲，悲愴的人兒們，人既死不能復生，大夥兒忍着走完這段路程吧。」都在造成一種不相連貫的意象，以及作者觀點的不統一。這樣的情形，在「進香」中一再的出現，如描寫小兒麻痺跛足的春盛，先寫他「像一隻拉緊弦線的弓」的腳，接着另一段寫道：

他的那隻相對稱的手，細腕大掌；高高舉起的時候，蛇模蛇樣的聳着，一如飯匙倩的前段，又構成了人體畸變的一章。

接下來一段，則又是：

一隻斷傷的蟋蟀似底，在外人看來很狼狽的縱着——縱着。

這種跳接的意象，當中缺乏有力的連貫性，造成的是小說的突兀與割割零碎，我個人以為，實在是一

種形成反效果的過度描寫與不適當的意象運用。

當然，我們可以瞭解，作者也許是經由此，企圖打開這階段以鄉土為背景的小說只能「平淡樸實」的僵局，傳達出更深一層的內在激情，但是，就寫成的「進香」看來，我以為這嘗試並沒有成功。

除掉文字與意象的過度運用，我們同時在「進香」中看到一些極為誇張的情感，比如對着夕照的阿福林，為作者寫成：

阿福林俯視自己所踏住的這個地塊，發覺不禁間舉高的雙臂，血紅色的落照正把它們高隆的影子在圃地上投射成一幅悲絕的影繪。

而像阿福林這樣一個純厚的莊稼人，會對自己的影子產生「悲絕的影繪」這樣的情感，是否是一種不合理的誇張？與整篇小說對阿福林的塑造有了不必要的矛盾？同時，寫到春盛夜晚起來有所謂「夢醒洩洪」的習慣，形容「夜裏正進行發酵的豬穢物，顯着另一番感受」。以及加入一些玄學的大名詞作這種描寫：

夜漸緩尾聲的純寂與黎明晶瑩的始氣，這時候幾乎近地可撫觸得及。那是一體的兩半，日子於是乎這般的功德圓滿的創造而成，一似太陽球陰陽兩部的含吐，動與靜的初貌——透明得彷彿體感到宇宙的神一手握住現在，一手伸向未來的骨架！

渾沌而澄澈之意，在日之鄉一圈圈底擴染春盛而習慣向半醒半睡的四野游移他夢囈似的眼光。明天，明天，明天……這個盛滿什麼的日子，好像要自地界下的生命之門誕生了……

樹在樹族裏酣眠，草在草族裏酣眠；物，在各自的類羣中舒憇。發出喧鬧聲的夜蟲也睡入自己的洞府。和平，安祥。一切的戾氣逃遁；躺在大地胸懷的所有的嬰兒——啊，互古的子弟們原始的裸貌，恬然可愛！

是否是一種不甚需要的附會？

我絕不反對這階段描寫農村的小說推廣到觸及較深刻的內在問題，但這並不表示一定得附會今天這人生、天人哲理才算在探觸內在因素，因為，今天我們

在農村裏發現的，是工業文明、物質化在農村造成的確切的改變。這階段有的問題，也許根本不是傳統定義下的那種轟轟烈烈的形式，或可歌可泣的故事，裏面有的人物，也並不是希臘悲劇式的超人英雄，而只似二十世紀的英雄。如此，何不忠實的就產生的問題來反應，而一定要將問題訴諸一個過去的道統、渺遠的哲理？要反映一種「火烈烈的鄉土之情」，或一種傳統的承傳，正視它在現階段產生的歧異，是否比較確切些？

我們知道，以現階段轉型的農村問題為題材，不只是一可以寫出「老榕」這樣「平淡樸實」的作品，也不一定得像「進香」一樣在文字、意象、主題上訴諸大課題。因為，我們可以明顯的在時報的另一篇得獎作品——宋澤萊的「打牛浦村」，看到了這題材可以有的發展性及成就。有志於為這段時間在文字上作一種歷史鑑證的作者，何不像宋澤萊一樣，實際的去探討問題，忠實的反應現象呢？

「註」：「阿土伯」、「閘市」在此是對一般「鄉土人物」的代稱。